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

號

傳 真：(02)85907075

聯絡人及電話：王麗鈞(02)85907292

電子郵件信箱：cmjun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7001503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1份(1070015036A-1.pdf)

主旨：檢送註銷衛部藥製字第059517號“信宏”黃精濃縮細粒藥品許可證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信宏科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中醫藥司



部長 陳時中

裝

訂

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70015036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註銷衛部藥製字第059517號“信宏”黃精濃縮細粒藥品許可證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39條第4項及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註銷理由為查驗登記案未能於期限內補正資料。
- 二、自公告之日起，上開藥品應立即停止製造，藥局及醫療機構應立即停止批發、陳列、調劑、零售。

部長陳時中